

防汛砂包領取表

注意事項

一、防汛砂包申辦方式：

1. 至本所填寫「防汛砂包領取表」或公所網頁下載「防汛砂包領取表」傳真至本所工務課申請，核准後依約定領取時間至指定地點領取砂包。
2. 指定地點：中興路二段及寶橋路口（家樂福斜對面，中興路橋下南側，詳如背面地圖）。

二、領取數量上限：一般民眾：20包，公寓大廈：50包。

三、因公所砂包數量有限，請於**豪大雨或海上颱風警報發布**後提早申請；如遇不足狀況公所需俟新北市政府水利局補足後再另行通知領取。

四、公所回收砂包：

1. 汛期後回收（汛期時間為4月至11月底）。
2. 通知**本所工務課**，由本所排定時間到府回收。

五、砂包如有損壞不堪使用，請聯絡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**新店區清潔隊清理**。（聯絡電話：2912-4995）

六、為避免下水道因丟棄之砂包堵塞排水系統或亂置造成市容不佳情形，建議民眾砂包應堆放整齊，覆蓋厚的帆布。

本所工務課電話：

聯絡電話：2911-2281 分機 2107、2115

傳真電話：2910-7970

《已詳閱注意事項，並願意遵守》

申請人：_____

申請砂包數量：_____

上聯
下聯

日期時間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申請砂包數量：_____包

砂包放置地點：新店區_____

回收砂包數量：_____

回收砂包日期：_____ 具領人：_____

領用砂包注意事項：

1. 廢棄砂包請勿堆置路邊、排水溝等會影響用路安全、排水系統等地方。
2. 本所提供未破損砂包回收管道，汛期內砂包尚堪用由民眾自行保管或繳回，破損砂包請民眾聯絡清潔隊載運，汛期結束後，未破損砂包數量達 30 包以上由公所確認回收時程，統一責請開口廠商載運
3. 領取地點：

